

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购买铂金坩埚公开询价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74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以询价方式采购铂金坩埚，现通过发布公告的方式邀请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本项目询价采购。

一、采购项目概况

- 项目名称：疾控中心检验室采购 10 个铂金坩埚
- 采购项目标的数量：10 个铂金坩埚。

铂金坩埚参数如下：

- 带盖铂金坩埚，规格是 20 毫升。
 - 纯度 $\geq 99.95\%$ 。
 - 重量 ≥ 20 克。
 - 熔点 ≥ 1770 度。
-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
 - 交货地点：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采购预算：90000 元

二、供应商资质要求

1. 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2. 投标人应当具备所投报货物的供货能力以及保证所投报货物的来源渠道合法；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4. 供货商及产品的相关资格证书复印件。

5. 报价文件要包括货物的品牌、规格、单价等。

6. 中标后提供货物要求出具检验检测证书。

三、询价文件的获取

通过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http://www.heshan.gov.cn/gzjg/sydw/hsswsjds/>) 网上下载，投标单位（包括江门市的投标单位和外地的投标单位）必须通过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四、本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自 2025 年 7 月 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5 日止。

五、接收投标文件时间：2025 年 7 月 16 日 08 时 30 分至 2025 年 7 月 16 日 11 时 30 分。

六、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办公室（鹤山市沙坪镇人民南路 18 号）。

七、开标时间和地点：2025 年 7 月 16 日 15 时 30 分，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三楼会议室（鹤山市沙坪镇人民南路 18 号）。

八、联系事项：

1. 招标人：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 地址：鹤山市沙坪镇人民南路 18 号。
3. 联系人：易美华 0750-8818313

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